附件2：

面试期间疫情防控须知

1.考生应通过“皖事通”APP实名申领安徽健康码（以下简称“安康码”）,持续关注“安康码”状态并保持通讯畅通。“红码”、“黄码”考生应咨询当地疫情防控部门，按要求通过每日健康打卡、持码人申诉、隔离观察无异常、核酸检测等方式，在面试前转为“绿码”。“安康码”绿码且体温正常的考生可正常参加面试。考生属于新冠肺炎疑似、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在治疗或隔离期间不得参加面试。

2.考生应从即日起，启动每日体温测量和健康监测，及时将异常情况报告所在单位或社区防疫部门。外地来芜考生需服从属地防疫管理，按要求完成疫情防控措施。所有参加面试考生，面试当天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报告(纸质)，且检测报告为阴性。

3.面试前14天内，考生应避免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行、居住；避免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及中高风险区域人员接触；尽量避免去人群密集的场所活动。

4.考生在备考过程中，要做好自我防护，注意个人卫生，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面试，如有发热、干咳、乏力等不适，应及时就医。面试当天要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考点，与他人保持安全间距。

5.考生入场时，如测量发现体温超过37.3°C (含)，经医务专家小组复检，体温正常的，可进入考场继续参加面试；复检仍发热的，经医务专家小组专业评估、综合研判后允许参加面试的，须在隔离考场面试，并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

6.考生入场时，如发现考生健康码或行程码非绿码的，经医务专家小组专业评估、综合研判后允许参加面试的，须在隔离考场面试，并全程佩戴医用外科口罩。

7.面试过程中，若考生出现发热(体温≥37.3℃)等身体异常症状时，经医务专家小组复检，体温正常的，可进入考场继续参加面试;复检仍发热的，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面试。面试过程中，考生因个人原因需要接受健康监测或需要转移到隔离考场而耽误的考试时间不予补充。

8.面试期间，考生应自备口罩，并按照防控要求科学佩戴口罩。在考点入场及考后离场等人群聚集环节，全程佩戴口罩，但在接受身份识别验证等特殊情况下须摘除口罩。

9.面试期间，考生要自觉维护面试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防控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面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所有在隔离考场参加面试的考生，须由现场医护人员根据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到指定医疗机构进行检测诊断后方可离开。

10.考生要认真阅读本须知，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并自愿承担相关责任。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